

目錄

第一章 前言	5
第二章 刑事訴訟基本原則—以檢察官職能為中心	9
第一節 刑事訴訟基礎結構	9
第一項 職權原則	9
第二項 當事人原則	10
第三項 當事人原則與職權原則之比較	12
第四項 我國刑事訴訟基礎結構	13
第二節 檢察官之定位	15
第一項 行政官說	15
第二項 司法官說	16
第三項 行政官與司法官之異同	18
第四項 我國檢察官制度之沿革	19
第五項 我國檢察官之定位	21
第三節 檢察官起訴模式	23
第一項 起訴法定原則之介紹	23
第一款 起訴法定原則之定義與優缺點	23
第二款 起訴法定原則之實務	24
第二項 起訴便宜原則之介紹	26
第一款 起訴便宜原則之定義與優缺點	26
第二款 起訴便宜原則之實務	27
第三項 我國檢察官起訴模式	28
第四節 刑事訴訟之政策脈動	30
第一項 兩極化刑事政策之意義	30
第二項 兩極化刑事政策之理論基礎與實務	31
第三項 兩極化刑事政策於緩起訴制度之反思	34
第三章 緩起訴制度目的之探討	37
第一節 緩起訴制度之沿革	37

第一項 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前半葉	37
第二項 二十世紀後半葉	38
第三項 緩起訴制度之演進	41
第二節 緩起訴之目的爭議與特色分析	41
第一項 訴訟經濟說	42
第一款 訴訟經濟之介紹	42
第一目 訴訟經濟之緣由	42
第二目 訴訟經濟之落實	43
第二款 訴訟經濟說之理由	48
第三款 訴訟經濟目的下之緩起訴特色	50
第二項 修復式正義說	51
第一款 修復式正義之介紹	51
第一目 修復式正義之沿革	51
第二目 修復式正義之定義	52
第三目 修復式正義之核心價值	54
第二款 修復式正義說之理由	56
第三款 修復式正義目的下之緩起訴特色	57
第三項 報應理論說	58
第一款 報應理論之介紹	59
第二款 報應理論說之理由	61
第三款 報應理論下之緩起訴特色	61
第四項 一般預防理論說	63
第一款 一般預防理論之介紹	63
第二款 一般預防理論說之理由	66
第三款 一般預防理論目的下之緩起訴特色	66
第五項 特別預防理論說	67
第一款 特別預防理論之介紹	68
第一目 特別預防理論之定義	68

第二目 特別預防理論之實務	69
第三目 特別預防理論之注意	70
第二款 特別預防理論說之理由	74
第三款 特別預防理論目的下之緩起訴特色	74
第六項 刑罰綜合理論說	77
第一款 刑罰綜合理論之介紹	77
第二款 刑罰綜合理論說之理由	79
第三款 刑罰綜合理論目的下之緩起訴特色	80
第三節 緩起訴制度目的之評析	82
第四章 我國緩起訴制度之介紹與檢討	87
第一節 緩起訴之要件	87
第一項 檢察官為主體	87
第二項 足認被告有犯罪嫌疑	88
第三項 案件種類限制	89
第四項 參酌事項	92
第二節 緩起訴之內容與效力	94
第一項 緩起訴之內容	94
第一款 期間	94
第二款 附隨處分	95
第二項 緩起訴之效力	97
第一款 確定力	98
第二款 其他效力	102
第三節 緩起訴之撤銷與救濟	104
第一項 緩起訴之撤銷	105
第一款 撤銷緩起訴之要件	105
第二款 撤銷緩起訴後之處置	106
第二項 緩起訴之救濟	107
第一款 再議	108

第二款 交付審判·····	109
第四節 我國緩起訴制度之目的與檢討·····	110
第一項 現行制度目的·····	112
第二項 現行制度檢討·····	115
第五章 結論·····	117
附表 各種目的下之緩起訴特色·····	121
參考資料·····	125

